

2025 年度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
融合排放管控能力提升项目资金
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6 年 4 月 22 日

2025 年度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管控能力提升项目资金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国家、湖南省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及大气污染防治的决策部署，落实《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针对益阳市 2023 年空气质量中心城区全省排名靠后、PM_{2.5} 等污染物浓度同比上升、污染源排放特征未实现精细化核算的问题，益阳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实施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管控能力提升项目。项目以 2023 年为基准年，覆盖全市 7 个区县（市）及国家级益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通过开展全源类活动水平调查、融合排放清单编制、报告评审等工作，建立全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体系，填补了本地减污降碳协同管控基础数据空白，为空气质量改善、碳减排工作提供科学精准的决策支撑。

项目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契合益阳市生态环境管理核心需求，属于生态环境部门核心履职范畴，无重复立项情况。

（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组织管理机构：成立由益阳市生态环境局牵头，统计、发改、

交通、住建、农业等部门组成的项目工作组，设立专门项目管理小组，负责项目报批、实施监管、资金管控等全流程工作。

制度建设与执行：严格遵循《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管理办法》《环保专项资金激励措施实施规定》等制度，建立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管理制度，结合政府采购、招投标相关要求规范项目实施流程，完善数据保存、使用及内部共享制度，强化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杜绝“一托了之”。

资金投向与拨付：项目总投资 193.88 万元，2025 年度预算及执行资金 58.16 万元，资金投向涵盖融合清单编制方案制定、排放源识别、活动水平调查、清单核算、报告编制、专家评审及全过程质量控制等核心工作，投向与项目核心任务高度匹配，结构合理。均来自中央财政资金，所有资金均按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拨付流程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实施各环节合规性：项目立项、申报严格执行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要求，完成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及集体决策；实施过程中按方案开展全源类调查，落实全过程质量控制；验收阶段组织专家评审会，完成项目成果审核，各环节资料齐全、归档规范，合规性良好。

（三）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 绩效总目标：按照合同要求全面完成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编制，形成数据集和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提升全市大气污染与温室气体协同管控能力，为空气质量改善和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提供基础数据支撑，总目标 100% 完成。

2. 阶段性目标：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5 月，各阶段任务均按计划完成：2025 年 6-7 月完成方案设计、编制单位确定及污染源基础调查；2025 年 7 月 -2025 年 11 月完成融合清单编制；2025 年 10—12 月完成报告及专家评审。因合同签署时间延后，实际最终专家评审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但阶段性目标按原计划周期 100%完成。

3. 产出情况：完成 1 份《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数据集》，覆盖电力热力源、工业源、移动源与油品储运销、生活源、农业源、废弃物处理源 7 大类排放源，核算 SO₂、NO_x 等 10 项大气污染物及 CO₂、CH₄ 等 4 项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编制完成《益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报告》，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报告数据真实、完整，符合技术指南要求。

4. 效益情况：环境效益：精准识别益阳市各类污染物主要贡献源类、区域分布及重污染季节排放特征，明确温室气体核心排放源，为 PM_{2.5} 来源解析、重污染天气应急、污染物总量减排提供数据支撑，推动全市大气污染防治从“粗放式”向“精细化”转变，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奠定基础。

5. 经济效益：通过融合清单实现污染源头靶向治理，避免无效治理投入，大幅节约空气污染治理成本，同时为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制定提供数据依据，助力绿色低碳发展，降低生态环境问题引发的经济损失。

6. 社会效益：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提升群众蓝天幸福感

和获得感，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维护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彰显生态环境部门履职成效。

二、部门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评价严格按照项目资金部门评价相关要求，组建由环境管理、财务核算、技术评审等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采用资料核查、现场核验、专家论证、数据比对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围绕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效益实现等核心维度开展评价。

1. 资料核查：查阅项目立项申报、资金拨付、制度建设、实施过程、验收评审等全套资料，核查资料的完整性、合规性和真实性；

2. 现场核验：实地核查污染源调查、企业调研、数据采集等工作现场，验证活动水平调查数据的准确性；

3. 专家论证：邀请大气污染防治、温室气体核算领域专家，对融合清单报告、数据集及项目实施成效进行专业评审，出具论证意见；

4. 数据比对：将项目核算数据与环境统计、排污许可、碳核查等数据进行比对，验证数据一致性和合理性。

评价工作组严格对照《2025年度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管控能力提升项目资金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逐项打分，全程坚持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反映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依据项目资金部门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情况、效益情况四大维度进行全面评分，项目最终得分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明确；资金预算编制科学、分配合理，使用合规、拨付及时；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各环节工作按计划周期完成；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基本达到绩效目标要求，成本控制在计划范围内；项目实施后产生了显著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有效提升了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管控能力，圆满实现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根据附件评分表，逐项进行分析）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2 分，得分 2 分）：项目符合国家、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及应对气候变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发展规划，属于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核心履职范畴，纳入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无重复立项情况，完全满足评价要点。

决策程序规范性（2 分，得分 2 分）：项目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申报资料齐全、符合要求，事前完成专家论证、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及集体决策，审批流程规范。

绩效目标合理性（2 分，得分 2 分）：项目设定清晰的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高度相关，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行业正常业绩水平，与 198 万元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4 分，得分 4 分）：将绩效目标细化为数

量、质量、时效、成本四大类产出指标及环境、经济、社会效益三类效益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与计划任务数一一对应，如“形成1份排放清单数据集”“2025年5月完成项目验收”等。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得分3分）：预算编制经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高度匹配，资金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实际工作量核算费用，与年度工作目标相适应。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得分2分）：测算依据充分，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资金投向覆盖项目全流程核心工作。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满分25分，得分21分）

资金到位率（2分，得分2分）：项目预算资金193.88万元，中央财政资金193.8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充分保障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率（4分，得分1分）：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93.88万元，2025年按项目合同进度已支付58.16万元，预算执行率 = $58.16/193.88 \times 100\% = 30\%$ ，执行效率较低。

资金使用合规性（8分，得分8分）：项目资金使用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全部用于项目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得分4分）：制定了项目实施管理、资金财务管理、数据管理、第三方机构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财务

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制度执行有效性（7分，得分6分）：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项目调整无额外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落实到位。扣1分原因为：部分乡镇级生活源、农业源调查数据的本地化实测系数不足，少量采用行业推荐值，数据支撑的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满分35分，得分32分）

实际完成率（13分，得分13分）：项目计划产出1份排放清单数据集、1份融合排放清单报告，实际完成100%，实际完成率 = $1/1 \times 100\% = 100\%$ ，全部达到计划产出数量要求。

质量达标率（12分，得分12分）：编制的《益阳市2023年大气污染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报告》通过专家评审，数据集数据真实、完整、规范，符合《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等国家技术标准，质量达标率 = $1/1 \times 100\% = 100\%$ 。

完成及时性（5分，得分2分）：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2025年5月，实际于2025年12月完成全部暂未通过验收，实际因合同签署时间延后导致未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全部工作。

成本节约率（5分，得分5分）：项目计划成本198万元，实际成本193.88万元，成本节约率 = $[(193.88 - 198) / 198] \times 100\% = -2\%$ ，实际成本控制在计划成本的105%以内，满足成本控制

制指标要求。

（四）预算支出效益情况（满分 25 分，得分 23 分）

实施效益（15 分，得分 14 分）：项目实施产生了显著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环境上，精准识别了全市污染源排放特征，为精细化治污和碳减排提供数据支撑；经济上，实现靶向治污，节约空气污染治理成本；社会上，提升了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扣 1 分原因为：融合清单的实际应用尚处于初期阶段，对空气质量改善的量化成效尚未完全体现，后续需持续跟踪应用效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得分 9 分）：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对项目服务对象（企业、相关政府部门、周边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服务对象（政府部门）满意度为 90%，未达到 100%的预期目标，主要原因为部分数据更新及时性不足，已制定改进措施。

五、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部分源类数据精细化程度不足：乡镇级生活源、农业源等面源的活动水平调查，受调研范围和成本限制，少量数据采用行业推荐排放系数，本地化实测系数占比不高，数据的针对性和精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2、服务对象满意度未达预期：自评表中“政府满意度”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90%，未达到标准。主要原因为：项目成果的部分数据更新与政府部门实时需求存在时间差，且融合清单在实际环境管理中的应用尚处于初期阶段，个别科室对数据的

便捷获取和解读支持不够满意。

3、2025 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低：项目总到位资金 193.88 万元，但 2025 年度仅支付 58.16 万元，执行率仅 30%，主要原因为项目按合同进度付款，大部分资金需在后续年度支付，当年资金支付进度偏慢。

（二）改进措施

1、提升源类数据本地化精细化水平：针对生活源、农业源等面源，选取典型乡镇、村落开展补充实测，获取本地化排放系数，修正现有清单数据；对重点工业企业、移动源（加油站、机动车）开展常态化监测，建立重点源数据动态更新台账，提高清单数据的精准性和针对性。

2、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建立项目成果定期推送和解读机制，每季度向相关政府部门提供融合清单数据更新报告及分析简报；组织开展数据应用培训，提高科室人员对清单数据的使用能力；设立专门联络员，及时收集反馈意见并改进。预计 2026 年将满意度提升至 95%以上。

3、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优化合同付款计划，按项目总进度合理安排年度支付节点，加强项目过程管理与资金支付联动，确保后续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三）有关建议

向上级申请专项经费支持：建议湖南省生态环境厅、财政厅将地市级融合清单更新、精细化核算纳入省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持范围，为我市清单成果深化应用和常态化更新提供资金

保障。

加强技术培训和能力建设：建议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开展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核算技术培训，提升我市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培养本土技术团队。

建立省级清单核算技术指导机制：建议省生态环境厅成立省级技术指导组，对各地市融合清单编制、更新及应用工作进行专业指导，提升全省清单编制的整体质量。

六、部门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作为项目后续实施的依据：将本次评价结果作为融合清单成果应用、数据更新、机制建设等后续工作的重要依据，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逐项落实改进措施，确保项目绩效持续提升。

作为资金分配和预算编制的参考：将评价结果纳入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对项目实施成效显著的工作内容优先保障经费，对存在短板的环节加大资金投入，优化资金分配结构。

作为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纳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年度绩效考核体系，作为相关科室和工作人员履职考核的重要依据，强化绩效意识和责任意识。

作为同类项目立项的参考：将本次项目的实施经验和评价结果，作为我市后续大气污染防治、碳减排等同类项目立项、申报、实施的重要参考，提升项目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二）评价结果拟公开情况

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在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

站依规、适度公开本次项目资金部门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价结论、绩效指标得分、主要成效、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内容，接受社会公众和舆论监督。公开内容将严格遵守数据保密规定，对涉及企业商业秘密、敏感环境数据的内容不予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实施，无结余资金；若后续清单更新工作产生结余资金，将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用于清单更新工作，并及时向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备案。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数据保密性要求，参与项目的部门、单位、第三方机构和个人均签订了保密协议，无擅自对外发布清单数据和相关信息的情况。

项目验收后，所有项目资料（立项申报、实施过程、资金使用、验收评审、成果报告等）均已整理归档，实现规范化管理，可随时查阅核验。

- 附件：1. 部门评价绩效指标评分表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部门评价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决策（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预算支出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	2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预算支出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预算支出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预算支出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预算支出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预算支出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决策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预算支出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预算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拨付的资金。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预算支出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
过程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7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预算支出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6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3	预算支出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3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2	预算支出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预算支出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预算支出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完成该预算支出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预算支出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预算支出所需的时间。	2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预算支出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预算支出预算为参考。	5
效益	预算支出效益	实施效益	15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预算支出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预算支出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预算支出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9
总分			100			91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管控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湖南三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88	193.88	58.16	10	30%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88	193.88	58.16	10	30%	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编制，形成数据集和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提升全市大气污染与温室气体协同管控能力，为空气质量改善和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完成 1 份《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数据集》，覆盖电力热力源、工业源、移动源与油品储运销、生活源、农业源、废弃物处理源 7 大类排放源，核算 SO ₂ 、NO _x 等 10 项大气污染物及 CO ₂ 、CH ₄ 等 4 项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编制完成《益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报告》，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益阳市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数据集	1 份	1 份	20	20	/
		质量指标	《益阳市 2023 年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通过专家评审的合格率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支付金额	58.16 万元	58.16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节约空气污 染治理成本	≥2%	2%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人民蓝天幸 福感	≥95%	95%	10	10	/
		生态 效益 指标	改善环境空 气质量，为益 阳市空气质 量改善提供 数据支撑，推 动益阳市空 气质量不断 改善。	≥95%	94%	10	9	数据应用 仍在深化， 持续完善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利用数据，应 对空气污染	长期应用	长期应用	5	5	/
		服务对 象满 意度 指 标	政府满意度	100%	90%	5	4	偏差原因： 调查样本 有限、部分 部门对成 果了解不 足；改进措 施：扩大调 研范围、加 强成果汇 报与培训、 建立常态 化沟通机 制
总分						100	91	

填表人：冯若维 填报日期：2026年4月22日 联系电话：15897433311 单位负责人签字：徐艳军